

苗栗縣政府勞動及社會資源處
私立老人福利機構立案標準作業程序
【(民)社社福 16】

壹、目的：

保障老人權益，增進老人福利，增進機構住民生活品質。

貳、相關法令及規定：

- 一、老人福利法。
- 二、老人福利機構設立標準。
- 三、私立老人福利機構設立許可及管理辦法。

參、應附證件、書表、表單、附件：

一、申請程序：

- (一) 申請人檢具興辦事業計畫書暨相關產權資料送本府勞動及社會資源處審核。
- (二) 符合者准予同意籌設。
- (三) 依興辦事業計畫書進行立案事宜。
- (四) 實地會勘符合規定者，核發設立許可。

二、應附證件

- (一) 私有房舍：土地及建物登記簿謄本。
- (二) 土地或建物所有權非屬機構所有者：
 1. 公有房舍：附所有權單位同意提供或委託辦理老人福利機構證明。
 2. 私有土地或建物：財團法人應檢附 20 年之租約或使用同意書（小型機構則應檢附 5 年以上之租約或使用同意書），並應經法院公證；其檢附使用同意書，並應辦理相同期限之地上權設地登記。
- (三) 建築物使用執照影本。
- (四) 土地使用分區證明（都市土地應符合土地使用分區規定、非都市土地應符合土地使用管制規則規定）。

肆、內部作業使用表單附件：

略。

伍、名詞解釋：

略。

陸、其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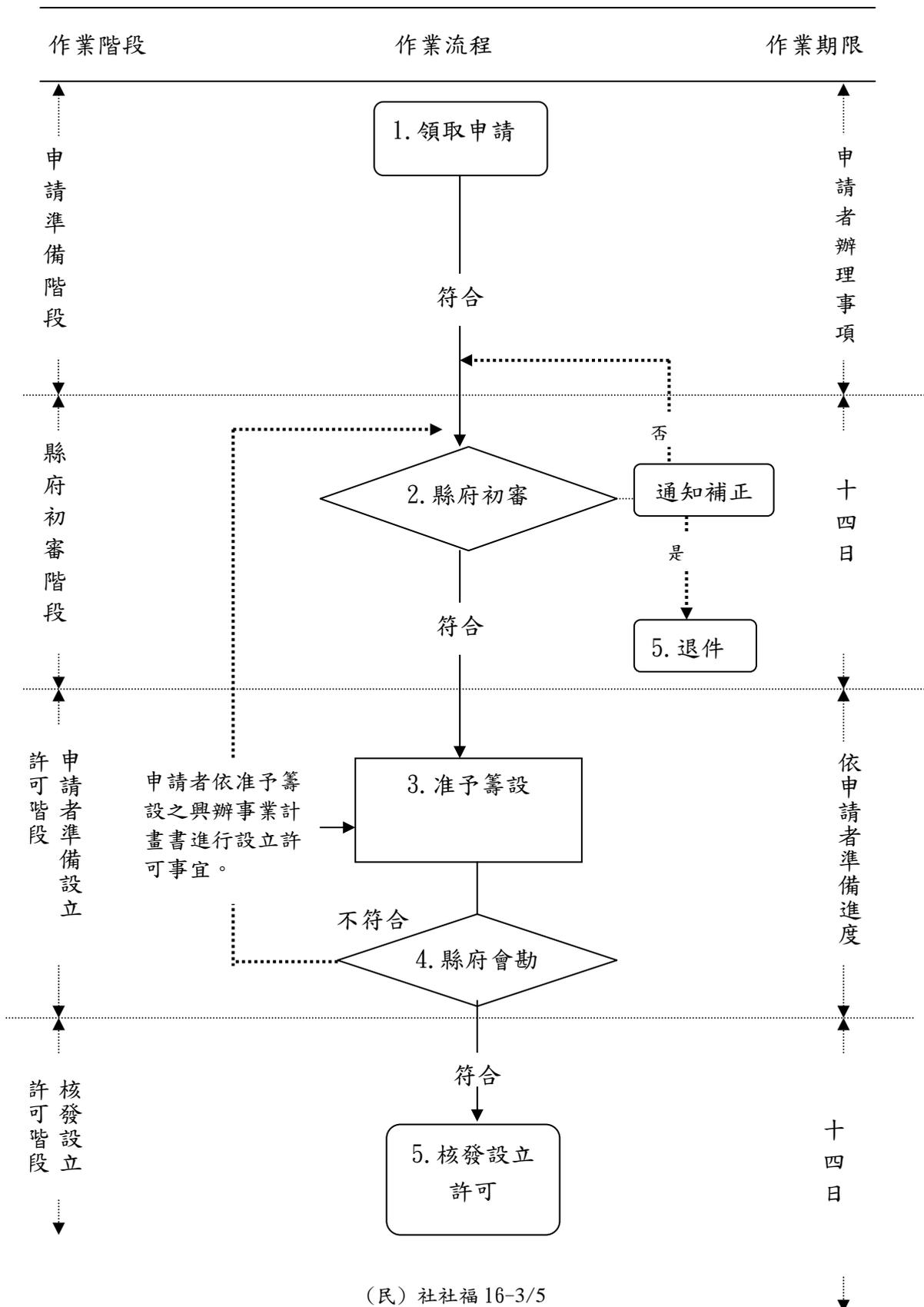
未盡事宜補充。

柒、作業內容：

一、流程圖：如後附。

二、流程說明：如後附。

苗栗縣政府勞動及社會資源處 私立老人福利機構立案標準作業流程圖



苗栗縣政府勞動及社會資源處
私立老人福利機構立案標準作業流程說明

作業階段	作業流程	權責單位 /人員	步驟說明	作業期限
申請準備申請階段	1. 領取申請表件	申請者	機構名稱： 一、設立地址。 二、創辦人姓名、電話、地址及學經歷(含3個月內戶籍謄本)。 三、房舍概況。 四、建築物各樓層平面圖(附隔間面積及其用途說明)。 五、組織架構。 六、工作人員編制名冊(職稱、姓名、身分證字號、性別、出生日期、出生地、學經歷、日支薪、地址、電話，並檢附三個月內體檢表、專業證照及學歷證明、工作人員排班表。 七、服務對象及人數。 八、服務項目收容方式。 九、經費來源與預算(含歲入、歲出概算明細表)。 十、收費標準。 十一、財產清冊(不動產、床、保健復健設備器材、交通工具、消防設備及緊急照明設備等。) 十二、服務項目。 十三、入出機構規定。 十四、服務契約。 十五、實施進度。 十六、開辦日期。 十七、相關產權資料。	申請者 辦理事項

作業階段	作業流程	權責單位 /人員	步驟說明	作業期限
縣府初審階段	2. 縣府初審	勞動及社會資源處 福利科	一、依申請者所送資料加會相關單位暨審核興辦事業計畫書，符合者，准予籌設。 二、不符者，退件補正。	十四日
申請準備設立階段	准予籌設	申請者	申請者依准予籌設之興辦事業計畫書進行設立許可事宜。	依申請者準備進度
核發設立許可階段	實地會勘	勞動及社會資源處 福利科 、衛生局 、消防局 等單位	一、會勘後依興辦事業計畫書辦理。 二、符合衛生單位等相關規定。 三、符合消防單位等相關規定。 四、符合建築管理單位等相關規定。	十四日